

赣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 2022 年度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赣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赣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起草市级市场监督管理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市、食品安全和标准化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市级市场监督管理相关规划和政策,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市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落实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三)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食品安全的重大政策措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较大以上食品安全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建立健全协调联动机制,推动“地方政府负总责”“属地管理”“谁主管谁负责”工作的落实。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四)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和信用监督管理。指导全市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对有关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责令停产停业整顿或吊销有关安全生产许可证件的生产经营单位,依法责令相关企业办理经营范围变更登记、注销登记。根据生态环境保护相关部门出具的行政建议函,依法责令相关企业办理变更、注销登记手续。

(五)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溯源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六)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依法承担地方标准的立项、编号和发布等工作。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市级地方标准、团体标准制定工作。

(七)负责统一管理认证与检验检测工作。落实认证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完善全市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认证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依法监督管理认证与检验检测工作。

(八)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

侵害消费者权益、食品药品违法违规和制售假冒伪劣等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组织实施合同、拍卖行为监督管理,指导动产抵押物登记。组织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配合有关部门查处无照从事涉及安全生产的生产经营活动及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违法采购危险化学品的行为;监督、指导下级市场监管部门配合有关安全监管部门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督促指导企业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和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组织指导消费环境建设,指导市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九)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全市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监督抽查工作。落实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组织实施危险化学品及其包装物、容器(不包括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固定式大型储罐)产品质量安全监察、监督。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十)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加强涉及安全生产特种设备的安全监管。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深化燃煤锅炉治理,对锅炉生产、进口、销售和使用环节执行环境保护标准或者要求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组织指导特种设备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修理)、经营、使用、检验检测单位违法行为查处工作。

(十一)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负责组织市委、市政府重要会议、重大接待等重大活动的食品安全保障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负责食盐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十二)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和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组织起草药品监督管理相关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草案和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配合实施执业药师准入制度。

(十三)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管理。监督实施国家药典等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标准和分类管理制度,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十四)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管理。监督实施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监督实施化妆品等其他经营、使用卫生标准和技术规范。承担中心城区省、市属医疗机构使用药品、医疗器械的监管。承担使用环节放射性药品、麻醉药品、毒性药品及精神药品、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等监督

管理。

(十五)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十六)负责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组织实施检查制度,组织指导查处药品(零售)、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经营、使用环节违法行为,监督实施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依职责组织指导查处其他环节的违法行为。

(十七)负责知识产权工作。落实国家、省保护知识产权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拟订全市知识产权发展规划、政策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并监督严格保护知识产权的制度,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促进知识产权运用,推动知识产权信息的传播利用。统筹协调涉外知识产权事项。

(十八)负责公平竞争审查和反垄断执法相关工作。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按国家、省级有关规定承担反垄断调查及组织指导执法工作。按规定指导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

(十九)负责组织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组织市本级

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指导县(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全市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指导查处市场准入、生产、经营、交易中的有关违法行为和案件查办工作。组织查处和督办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全市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二十)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配合实施相关职业资格准入工作。

(二十一)负责指导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业务工作。

(二十二)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基本情况

本单位设立 28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综合规划科)、新闻宣传科、科财科、人事教育科、法规科、质量发展科、登记注册科、食品安全协调科、计量科、标准化科、食品安全抽检监测科(药械化妆品安全监测科)、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科、信用监督管理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认证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科、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特殊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经营安全监督管理科、药品化妆品监督管理科、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科、网络交易监督管理科、商品交易和合同监督管理科、广告监督管理科、知识产权科、价格监督检查和反不正当竞争科、机关党委(机关纪委)、综合服务保障中心、赣州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秘书处、赣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

心。

本单位 2022 年年末实有人数 318 人,其中在职人员 161 人,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156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赣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度

项 目	行次	2022年度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214.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7,040.3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01.4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73.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68.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19.2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315.76	本年支出合计	58	8,101.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029.5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244.02
	30			61	
总计	31	9,345.31	总计	62	9,345.3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赣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类	款	栏次						
		合计	7,315.76	7,214.27	0.00	0.00	0.00	0.00	101.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54.84	6,153.35	0.00	0.00	0.00	0.00	101.49
20113		商贸事务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522.02	1,52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522.02	1,52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717.82	4,616.33	0.00	0.00	0.00	0.00	101.49
2013801		行政运行	2,770.86	2,669.37	0.00	0.00	0.00	0.00	101.49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2.97	122.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403.13	403.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0		质量基础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47.00	4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75.06	375.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576.83	576.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21.97	121.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3.21	573.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8.10	528.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4.74	304.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3.36	223.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5.11	45.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2.64	32.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2.47	1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8.50	268.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8.50	268.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0.37	22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8.13	48.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9.21	219.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9.21	219.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9.21	219.2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赣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101.29	4,964.88	3,136.4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40.37	3,903.96	3,136.41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522.02	0.00	1,522.02	0.00	0.00	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522.02	0.00	1,522.02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503.35	3,903.96	1,599.39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3,327.13	3,327.13	0.00	0.00	0.00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2.22	0.00	352.22	0.00	0.00	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403.13	0.00	403.13	0.00	0.00	0.00	
2013810		质量基础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47.00	0.00	47.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75.06	0.00	375.06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576.83	576.83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21.97	0.00	121.9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3.21	573.2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8.10	528.1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4.74	304.7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3.36	223.36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5.11	45.11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2.64	32.64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2.47	12.4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8.50	268.5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8.50	268.5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0.37	220.37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8.13	48.1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9.21	219.2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9.21	219.2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9.21	219.2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赣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6	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214.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382.61	6,382.6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73.21	573.2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8.50	268.5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9.21	219.2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214.27	本年支出合计	59	7,443.53	7,443.5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29.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29.25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443.53	总计	64	7,443.53	7,443.5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赣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7,443.53	4,307.12	3,136.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82.61	3,246.20	3,136.41
20113	商贸事务		15.00	0.00	15.00
2011308	招商引资		15.00	0.00	15.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522.02	0.00	1,522.02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522.02	0.00	1,522.0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845.59	3,246.20	1,599.39
2013801	行政运行		2,669.37	2,669.37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2.22	0.00	352.22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403.13	0.00	403.13
2013810	质量基础		300.00	0.00	30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47.00	0.00	47.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75.06	0.00	375.06
2013850	事业运行		576.83	576.83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21.97	0.00	121.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3.21	573.2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8.10	528.1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4.74	304.7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3.36	223.36	0.00
20808	抚恤		45.11	45.11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2.64	32.64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2.47	12.4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8.50	268.5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8.50	268.5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0.37	220.3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8.13	48.1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9.21	219.2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9.21	219.2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9.21	219.2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赣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度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76.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5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77.06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19.67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260.30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78.77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11.23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9.50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3.86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8.50	30208	取暖费	7.6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9.2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8.6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9.8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16.3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9.74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32.6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1.2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2.82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281.62	30229	福利费	56.59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8.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126.56	公用支出合计					180.56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赣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赣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赣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栏次	年初预算数 1	全年预算数 2	决算数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191.00	191.00	13.49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81.00	81.00	3.75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5.00	25.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56.00	56.00	3.75
3.公务接待费	6	110.00	110.00	9.74
（1）国内接待费	7	—	—	9.74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0.00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2	—	—	0.0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0.0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26.0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94.0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0.0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737.0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0.0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0.0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10表

编制单位：赣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26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26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0	0

注：本表反映截止2022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9345.31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2029.55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11.47 万元，下降 5.6%；本年收入合计 7315.76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1666.03 万元，增长 29.5%，主要原因是：筹建赣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7214.27 万元，占 98.6%；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01.49 万元，占 1.4%。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支出总计 9345.3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8101.29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2440.08 万元，增长 43.1%，主要原因是：筹建赣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年末结转和结余 1244.02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785.53 万元，下降 38.7%，主要原因是：加强预算执行率，盘活结余结转资金。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4964.88 万元，占 61.3%；项目支出 3136.41 万元，占 38.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099.11 万元，决算数为 7443.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1.6%。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477.01 万元，决算数为 6382.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3.6%，主要原因是：赣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人员增加，人员绩效奖金增加，追加预算数。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16.07 万元，决算数为 573.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5.3%，主要原因是：赣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人员增加，增加人员绩效奖金配套的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追加预算数。

（三）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64.14 万元，决算数为 268.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7%，主要原因是：赣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人员增加，追加预算数。

（四）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41.89 万元，决算数为 219.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4.5%，主要原因是：赣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人员增加，增加人员绩效奖金配套的住房保障支出，追加预算数。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307.12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3776.71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684.92 万元，增长 22.2%，主要原因是：赣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人员增加，增加人员绩效奖金、配套的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56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2.02 万元，下降 1.1%，主要原因是：压缩日常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49.84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316.05 万元，增长 935.3%，主要原因是：增加退休人员绩效支出。

（四）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本年用项目资金支出。

五、“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191 万元，决算数为 13.4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1%，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4.81 万元，下降 26.3%，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 2021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没有因公出国（境）

安排。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没有因公出国（境）安排。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为：2022 年没有因公出国（境）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110 万元，决算数为 9.7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9%，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8.56 万元，下降 46.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94 批，累计接待 737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为：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7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1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车辆购置减少，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车辆购置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56 万元，决算数为 3.7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7%，决算数较 2021 年增加 3.7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节约车辆运行维护费，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26 辆。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节约车辆运行维护费。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0.56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02 万元，降低 1.1%，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水费、电费、会议费等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12.1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57.2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23.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631.1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728.0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1.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78.1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4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69%，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81.3%。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九、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 2022 年度部门

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11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2814.80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将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中国（赣州）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筹建）进行公开。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中国(赣州)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筹建									
主管部门								赣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实施单位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270		1270		1244.2398		-		97.97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资金总额		1270		1270		1244.2398		10		97.97		7	
执行率偏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完成中国(赣州)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设项目验收,并实施正常运行。</p> <p>主要在设立、硬件装修、软件建设、家具购买、文化建设和信息化建设、人才队伍培养、初步运行、提出预验收等方面完成了以下8项工作。 一是基本完成了保护中心装修工程及展厅,正在收集展厅展品及优秀单位成果。 二是基本完成了信息化建设工作,已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及验收。 三是完成了家具、中央空调招标采购安装及验收工作。 四是完成了办公设备采购安装调试及验收工作。 五是完成了17人的入职手续,其中12人为新招人员,5人为调入人员。第一批5人已完国知局预审员培训,并全部考试合格;第二批7人因疫情原因培训延期,已于10月28日参与国家知识产权局开设的预审员培训班。 六是确定了专利预审服务分类号。6月29日,国知局批复赣州中心专利预审服务分类号,确定属于新型功能材料和装备制造产业领域的共106个国际专利分类(IPC)主分类小类和32个洛迦诺分类小类范围。9月22日,开展中国(赣州)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专利快速预审服务申请主体备案工作,并通过文件下发、门户网站公示等多种途径向社会告知,目前通过注册企业有208家,代理机构64家,申请主体备案数165家,通过初审159家。 七是成立了知识产权仲裁中心和人民调解委员会。完成知识产权保护仲裁委员会签约,成立赣州仲裁委员会知识产权仲裁中心;并与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赣州市司法局及赣州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联合成立了赣州市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 八是已于11月2日通过保护中心预验收,已于11月30日向省局提交申请国家知识产权局验收的报告。</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																	
企业配合保护中心业务培训																	
≥170家																	
200家																	
10																	
10																	
预审人员培训																	
=22人																	
29人																	
10																	
10																	
质量																	
中国(赣州)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设任务																	
通过国家局验收																	
100																	
4																	
4																	
政府采购合格率																	
=100%																	
100%																	
4																	
4																	
设备政府采购完成率																	
=100%																	
100%																	
4																	
4																	
时效																	
中国(赣州)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设项目验收																	
2022年12月30日																	
100																	
4																	
4																	
政府采购完成时限																	
2022年12月30日前																	
100																	
4																	
4																	
成本																	
信息化建设及办公设备购置成本																	
≤970万元																	
944.24万元																	
10																	
10																	
运行经费																	
≤300万元																	
300万元																	
10																	
10																	
经济效益																	
专利侵权调解案件协作																	
提高																	
100																	
5																	
5																	
社会效益																	
以稀土为代表的新材料及高端装备制造业发明专利申请审批周期																	
发明专利申请审查缩短至3-6个月																	
100																	
4																	
4																	
以稀土为代表的新材料及高端装备制造业实用新型专利申请审批周期																	
实用新型专利申请审查周期缩短至1个月																	
100																	
4																	
4																	
生态效益																	
赣州市域经济产业知识产权保护形象宣传																	
改善																	
100																	
4																	
4																	
预审后发明和实用新型形式存在缺陷情况																	
改善																	
100																	
3																	
3																	
满意度																	
满意度																	
专利审查赣州市专利代理机构满意度评价																	
>90%																	
90%																	
5																	
5																	
专利预审企业满意度评价																	
>80%																	
80%																	
5																	
5																	
总分																	
100																	
97																	

中国(赣州)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筹建经费 部门评价报告

为了加强项目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市财政局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的有关要求，我局认真开展了2022年度中国(赣州)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筹建经费部门评价工作，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及目的

中国(赣州)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于2021年7月12日正式获国家知识产权局批准建设，是江西省获批建设的第二家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保护中心聚焦服务“1+5+N”主导产业，建成后能面向我市钨、稀土、家具、生物医药、纺织服装、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等涉及新型功能材料、装备制造领域产业，提供集知识产权快速预审、快速确权、快速维权、多元化解纠纷、综合决策咨询为一体的快速保护服务，有力帮助创新型企业抢占技术高地和市场先机，吸引“珠三角”创新型企业向赣州汇聚，推动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也将进一步促进赣州知识产权工作迈向新台阶、跨越新发展。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前期建设和运行经费，包括办公场地建设、信息化建设、业务系统建设及预审员上岗培训等。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在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下，在市财政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市财政投入 1270 万元资金支持中国(赣州)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筹建工作，其中，2022 年度项目经费 970 万元，2022 年年度运行经费 300 万元。2022 年，共支出 1244.9335 万元，其中：信息化建设项目采购共 672.9 万元、空调采购共 76.8 万元、工程监理费共 7.4 万元、家具采购共 75.8 万元、国家专线网元及互联网租用共计 7.6 万元、办公场地租金共 260 万元、预审员培训共 54.1 万元、办公设备配备 57.733 万元、配电改造 10.1 万元、宣传展示区建设费 22.5 万元。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完成中国（赣州）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设项目验收，并实施正常运行。

2、阶段性目标：上半年完成第一批人员招录、分类号批复、岗位预设、信息化及办公设施设备等项目采购招标工作。下半年完成第二批人员招录、预审员培训、企业培训、业务制度制定、岗位设定、各采购项目验收及赣州市保护中心总体验收工

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客观公正的核查抽检项目资金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考评资金支出效率和综合成果，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为相关部门决策、管理提供参考依据，推动建立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财政资金分配与管理制度，推进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以不断提高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原则和方法

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 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坚持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 分级分类原则。根据评价对象的建设基础和特点分类考核评价。

4. 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清晰反映支出与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评价指标体系：设立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满意度指标等，指标设计合理、明确，定性与定量结合，能充分体现项目绩效特征，同时也便于考核。

评价方法：由绩效评价小组根据提交的立项建设项目任务书和绩效自评报告进行现场考评，同时查验项目档案材料，听取项目汇报进行综合评分。

评价标准：严格按照项目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自评，政府采购、经费支出合法、合规、完整；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资金的拨付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管理手段。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做好工作部署，启动绩效评价工作

按照赣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明确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内容、方式及相关部署，通知实施项目的各单位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督促各项目承担单位认真自评

根据市财政局制定的财政资金项目的相关管理办法，要求

各单位结合项目建设任务书和指导性基本任务，迅速开展项目绩效的自查、自评工作，提交项目自评表和自评报告。

3、汇总上报

财务科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形成 2022 年部门评价报告，并按规定时间报市财政局。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部门评价评分表）

1. 评价结果：

在各级领导的高度重视下，经过项目实施单位工作人员的共同努力，我局承担的赣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筹建工作的主要任务目标已完成，项目立项规范，资金投放到位，管理制度健全，项目成果显著。该项目总体绩效得分为 99 分。

2. 主要绩效：

完成赣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机构设置、人员招录、人员培训、场地建设、信息化建设及办公设施设备的建设工作；成立了赣州仲裁委员会知识产权仲裁中心、赣州市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巡回审判庭、赣州市人民检察院知识产权检察保护联系点，建立了首批赣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纠纷调解专家库；通过省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的项目预验收；通过国家知识产权局验收。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绩效目标明确，绩效目标符合实际需求。2022年市本级赣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筹建专项主要设立了产出、效益、满意度三大类指标。指标设计合理、明确，能充分体现项目绩效特征，同时也便于考核。

2、资金分配合理及时，2022年市本级赣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筹建专项经费已于2022年初全部到位，项目资金支付方向基本符合规定。

（二）项目过程情况

2021年7月12日，我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获国家知识产权局批准建设，获批后各级领导高度重视，赣州市委、市政府始终坚持高位推进，连续两年将中心建设写入政府工作报告，并在2021年11月11日成立了由市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中心建设领导小组，多次召开专题调度会，协调解决场地选择、机构设置、人员编制、经费保障等问题，保障了中心建设顺利推进。2022年11月2日，中心以“优良”成绩通过省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预验收，2023年3月2日，通过国家知识产权局验收。

（三）项目产出情况

一是按标准设置机构编制。2021年4月，赣州市委编办印

发《关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化事业单位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赣市编〔2021〕17号），同意组建赣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为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人员编制12名（全额拨款），领导职数：主任1名、副主任2名。为加大中心建设力度，2022年2月，经市委研究同意，将赣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机构规格由正科级调整为副处级，人员编制由12名增核为20名（全额拨款），设综合管理部、预审服务部、快速维权部、导航运营部等4个内设科室。围绕建设高素质、专业化队伍目标，中心分两批次公开招录了12名机械、材料、法律等专业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目前中心共有在编在岗人员17人，硕士学历人员占比超过70%。

二是高标准建设办公场所。场所设施方面，按照国家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设与运行指南》《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信息化建设规范》等要求，已落实中心办公场所（2021年10月，市政府召开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设工作调度会，明确由赣州蓉江新区管委会区属平台公司租赁启迪科技城B4栋给中心长期使用，面积4200余平方米），已完成办公场地基础建设、办公设备、家具购置和信息化建设等工作，达到了启用运行标准。区域布局方面，我们对中心办公场所进行了科学合理布局，能够满足正常工作需要（一楼为公共服务大厅（含受理窗口、

服务等候区、自助服务区、展示宣传区)；二楼为多媒体审理庭、合议庭、仲裁庭、调解室等；三楼为会议室、培训室、接待室、机房等；四楼为办公区，预审区域设置单独门禁系统，符合保密要求；五楼为党员活动室、档案室、多功能厅、备用办公室等)。信息化建设方面，中心开通了办公互联网专线(一条 200M 主线及一条 100M 备线接入)和电路租用专线(赣州—北京 2M)，配备了办公网络系统、安防监控系统、视频会议系统、视频展示与音频扩声系统、排队叫号系统及机房环境系统，硬件、软件均处于全国较高水平。

三是高要求加强能力建设。为大力激发我市创新活力，服务新型功能材料和装备制造产业的专利快速授权、快速确权，中心顺利获批专利快速预审 IPC 分类号 106 个、洛迦诺分类号 32 个。同时为不断提高干部职工预审实操能力，先后 6 次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参加专利快速预审业务等实操培训；分两批安排中心人员参加国家知识产权局组织的预审员培训，目前 12 名预审员全部完成培训，通过率 100%。坚持边筹建边服务，先后组织 2 次备案业务培训，为 260 余家企业或专利代理机构提供服务。目前中心通过备案初审企业 180 家，专利代理机构注册数 75 家。

四是高效率开展协同保护。建立我市“同保护”格局，成

立了赣州仲裁委员会知识产权仲裁中心、赣州市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巡回审判庭、赣州市人民检察院知识产权检察保护联系点，建立了首批赣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纠纷调解专家库，2022年调解处理专利侵权纠纷案件61件，行政裁决纠纷26件，在全省占比超过90%。

五是高质量制定管理制度。围绕保密、网络数据安全等要求，制定管理制度22项，确保中心运作有章可循、规范有序。其中，保密制度包括《赣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保密制度（试行）》《赣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专利预审服务工作保密协议书（试行）》《赣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专利预审业务保密操作规范（试行）》《赣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快速维权工作规范（试行）》等；网络数据安全管理制度包括《赣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专网安全应急制度（试行）》《赣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专网数据备份制度（试行）》等。

（四）项目效益情况

完成赣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机构设置、人员招录、人员培训、场地建设、信息化建设及办公设施设备的建设工作；成立了赣州仲裁委员会知识产权仲裁中心、赣州市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巡回审判庭、赣州市人民检察院知识产权检察保护联系点，建立了首批赣州

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纠纷调解专家库；通过省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的项目预验收；通过国家知识产权局验收。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主要经验及做法：一是落实严格的项目质量监控，项目组织实施严格按照有关规范进行。二是形成合力，充分发挥赣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协调作用，形成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合力，同时充分发挥领导小组市政府主要领导挂帅的作用，坚持高位推进。

2、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由于疫情原因，中心在人员招录、人员培训及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采购验收都存在一定的滞后。

六、有关建议

要做好项目实施跨年度衔接工作，进一步跟进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确保该项目有序推进，确保2023年中国（赣州）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正常运行。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非本级财政拨入的各项补助收入及银行存款利息。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市场主体管理：反映市场准入、许可审批、信用监管等市场主体管理专项工作支出。

（四）市场秩序执法：反映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五）信息化建设：反映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

（六）质量基础：反映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

等质量基础专项工作支出。

（七）药品事务：反映用于药品（含中药、民族药）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八）医疗器械事务：反映用于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九）化妆品事务：反映用于化妆品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质量安全监管：反映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等质量监管专项工作支出。

（十一）食品安全监管：反映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十二）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三）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

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